

证券代码：400144

证券简称：猛狮 3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猛狮新能源科技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猛狮新能源科技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亚太”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25）004886 号）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6,239,003,328.59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 -6,239,003,328.59 元，实收股本为 567,374,389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的主要原因

由于前期产业布局扩张速度较快，生产基地投入大，但受相关产业政策调整、金融宏观调控的影响，无力继续对生产基地建设进行投资，形成沉重的负担。同时，受资金紧张的影响，业务拓展亦未如预期，公司出现较大金额亏损，尤其是 2018 年下半年发生的债务危机，令公司各项业务遭受重创，深陷亏损泥潭。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2,683,942,013.95 元。公司在 2019 年、2021 年分别通过剥离处置非核心和低效资产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、实施债务重组等实现扭亏为盈，但尚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。2022 年以

来，受全球经济复杂多变、行业竞争格局加剧、资金面紧张等多重影响，公司整体经营继续承压，亏损进一步扩大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,496,875,404.22 元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481,655,033.40 元，主要亏损原因为：（1）公司重整规划尚未能落实，资金面压力一直未能得到有效缓解和改善，除智慧出行、铅电池业务板块实现盈亏平衡外，公司其他各项业务依然举步维艰，营收规模较小，导致毛利率低下甚至为负，无法覆盖维持正常运转的期间费用；（2）债务负担沉重且绝大多数已逾期，导致财务费用、罚息和违约金等居高不下；（3）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，对存货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减值损失；（4）受外汇市场波动影响，汇兑损失金额较大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针对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的问题，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：

1）持续深耕电池制造和智慧出行业务，积极拓展储能业务

聚焦电池制造和智慧出行等核心主业优化资源配置，通过采取加大研发创新力度、紧贴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迭代升级、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和应用场景、拓展国际市场汽车相关业务等措施，稳步提升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，并在供应链、技术、市场、渠道等领域积极开展对外合作，实现产能利用和资源效用最大化。同时紧抓全球新兴市场储能需求爆发的契机，围绕户用及工商业储能两大应用场景，积极开展新能源储能相关业务，实现盈利能力稳步提升。

2）强化内部控制，提升经营管理效率

通过在日常经营中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业务规则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，强化资源配置精准性和风险控制能力，加强现金流管理，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有效的保障和夯实的基础。

3）加快与潜在重整投资人和债权人的良性沟通

公司将继续保持与潜在重整投资人和债权人协商沟通，积极探索推动债务问题解决的方案，努力拓展融资渠道，增强公司流动性。力争推进重整进入实操阶段，化解公司的债务危机和资金困难。同时围绕“国内存量优化+国际增量爆发”

的双轮驱动策略开展经营活动，继续提升公司市场价值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猛狮新能源科技（河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